

新創產品及服務採購補助作業要點修正總說明

新創產品及服務採購補助作業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於一百零七年四月二十三日訂定發布，歷經四次修正，最近一次修正發布日期為一百一十一年四月二十九日。本次為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，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」改制為「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」，原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」之權責事項，改由「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」管轄，爰擬具本要點修正。